

证券代码：300142 证券简称：沃森生物 公告编号：2022-031

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相关银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用存款账户，截至2021年12月31日，“玉溪沃森疫苗产业园三期工程项目”已完成投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6.3.6条及《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第三十二条的规定，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余募集资金存款利息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补流完成后，公司将注销于云南红塔银行营业部开立的账号为1019921000034211的“玉溪沃森疫苗产业园三期工程项目”募集资金专户。近日，公司办理完成了对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注销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440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0]366号）同意，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发行价格每股95.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375,000,000.00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用147,000,000.00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2,228,000,000.00元，已由主承销商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10年11月4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扣减审计费、律师费、信息披露费及上市登记托管费6,200,500.00元后，本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221,799,5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10年11月4日出具的XYZH/2010SZA2004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与监督等方面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与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相关银行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三、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情况

公司于2022年3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并于3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上进行披露。

截至2021年12月31日，“玉溪沃森疫苗产业园三期工程项目”累计投入资金64,750.50万元，投资进度为100.03%。根据项目建设规划，已完成Hib疫苗和系列流脑疫苗原液生产车间的易地新建，系列肺炎疫苗的产业化新建，动物房、科研质检楼、发货中心、综合楼等配套设施建设，本项目已投资完成。截至2021年12月31日，项目结余募集资金存款利息收入余额24.10万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6.3.6条及《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第三十二条的规定，本项目结余募集资金存款利息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补流完成后，公司将注销于云南红塔银行营业部开立的账号为1019921000034211的“玉溪沃森疫苗产业园三期工程项目”募集资金专户。至此，公司于201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全部投资完毕，相应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完成了上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销户工作，销户完成后，上述账户对应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